

证券代码：831832

证券简称：科达自控

公告编号：2022-029

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作为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和实事求是的原则，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公司《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为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求，综合考虑了股东的合理回报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预案，并同意将本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公司《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山西科达自控

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独立董事认：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遵守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的工作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预案，并同意将本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预计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公司《关于预计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预计公司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该议案所涉及的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定价原则合理、定价公允，符合商业惯例，遵循了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预案，并同意将本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公司《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募集资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预案，并同意将本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公司《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制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

酬管理办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发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促使公司实现经营目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及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预案，并同意将本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国辉、宋建成、赵峰